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采购公告

采购编号：基-采-2026-04 号

为了保障公司基建维修小微工程（单项合同金额≤10 万元）及时有效的开展，采购人南京宝色股份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需要采购 2026 年 2 月-2027 年 12 月期间小微工程施工项目，现就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2026 年 2 月-2027 年 12 月期间小微工程施工项目。

2. 项目地点：南京市江宁滨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景明大街 15 号。

二、采购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内容、数量、技术规格等要求如下：_

采购人拟通过本次采购，以竞争性磋商的采购方式，在最高限价的基础上，择优选择接受采购人最高限价的 3-5 家供应商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即采购人在 2026 年 2 月-2027 年 12 月期间，开展涉及装饰装修、设备基础、土建结构、钢结构、排水系统、供水系统、道路外网、消防、防水等方面的小微工程施工项目，需具体采购施工项目且单项合同金额<10 万元时，将在上述合格供应商名录内，再通过询比价的采购方式，择优选定供应商。

最高限价依据：根据采购项目内容、计价规范、计价文件、计价软件（广联达、未来）编制项目响应报价。计价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7-2013）等；

（2）《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4 版）、《江苏省安装工程计价定额》（2014 版）、《江苏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4 版）、《江苏省市政工程计价定额》（2014 版）等；

（3）其他有关的政策性文件、规定。

上述标准文件以最新发布且现行有效的版本为准。

2. 施工周期：2026 年 2 月-2027 年 12 月。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基本要求：供应商为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财务要求：供应商财务和经营状况良好，提供最近一年（2025 年 1 月后）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3. 业绩要求：承担过与采购内容类似业务的业绩，提供近 3 年内（2023 年 1 月后）的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4. 信用要求：

（1）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见响应文件）。

（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平台的失信名单。提供“信用中国”或者“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截图加盖公章。

5. 专业要求

（1）资质要求：供应商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资质，提供建筑工程施工三级（含）以上或同等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6. 其他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上述供应商资格要求文件的复印件、原件须附于响应文件正本中，否则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四、采购公告、文件的发布和获取

采购人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采购人官网（www.baose.com）发布采购公告、文件。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 2026 年 1 月 22 日起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采购人官网了解相关信息，下载获取相关文件。

五、响应保证金（本条是否适用，请√选：√适用；□不适用）

1. 缴纳截止时间：供应商应于 2026 年 1 月 28 日 15:00 时前向采购人缴纳响应保证金 1 万元整。

2. 缴纳方式：电汇。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前通过本公司基本账户公对公电汇至采购人账户。采购人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城南支行；账户名：南京宝色股份公司；账号：0775 0408 0000 583。

请供应商务必在电汇时的附言中注明汇款用途“基-采-2026-04 号响应保证金”。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造成的所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供应商应将响应保证金的付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附在响应文件中或单独密封。本项目年度集中采购项目，原年度响应单位如有意愿继续响应，请提供原响应保证金付款凭证，并注明“原缴纳的响应保证金转为本次响应保证金”。

4. 评审会结束后，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未成交的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 30 个工作日内退还。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1.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1 月 29 日 11:00 时。

2. 递交方式为第（2）种：（1）邮寄；（2）现场送达；（3）其他_____。

3.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纸质正本、副本各一份密封，按照规定的方式递交采购人指定收件人。

4. 文件接收地点：南京江宁滨江开发区景明大街 15 号，办公楼 406 室（招标办）郭傲收。

供应商应确保在截止时间前将密封完好的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人指定收件人。逾期送达的或者密封破损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七、项目评审会

1. 会议时间：2026 年 1 月 29 日 11:00 时。

2. 会议地点：南京江宁滨江开发区景明大街 15 号，办公楼 103 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为第（1）种：（1）现场会议；（2）线上会议；（3）其他_____。

八、采购方式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九、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晋、孙美；联系电话：13814107089、13851738723；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景明大街 15 号。

十、监督部门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纪检室；举报电话 025-85098250；举报邮箱 jijianjiancha@baose.com。

采购人：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日期：2026 年 1 月 22 日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采购文件

采购编号：基-采-2026-04 号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内容、数量、技术规格等要求如下：

采购人拟通过本次采购，以竞争性磋商的采购方式，在最高限价的基础上，择优选择接受采购人最高限价的 3-5 家供应商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即采购人在 2026 年 2 月-2027 年 12 月期开展涉及装饰装修、设备基础、土建结构、钢结构、排水系统、供水系统、道路外网、消防、防水等方面的小微工程施工项目，需具体采购施工项目且单项合同金额 < 10 万元时，将在上述合格供应商名录内，再通过询比价的采购方式，择优选定供应商。

最高限价依据：根据采购项目内容、计价规范、计价文件、计价软件（广联达、未来）编制项目响应报价。计价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7-2013) 等；

(2) 《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4 版)、《江苏省安装工程计价定额》(2014 版)、《江苏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4 版)、《江苏省市政工程计价定额》(2014 版) 等；

(3) 其他有关的政策性文件、规定。

上述标准文件以最新发布且现行有效的版本为准。

2. 自主报价，此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的采购方式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

3. 施工周期：2026 年 2 月-2027 年 12 月。

4. 质保期：1 年（单个工程自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

5. 工程验收：通过采购人验收为准。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见《采购公告》。

三、响应保证金

若供应商发生下列情形之一，采购人有权取消供应商的响应资格或者成交资格，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后中途自行撤销；

(2) 供应商被选定成交人后未按规定的时间或内容签订合同或协议，或者在签订合同或协议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主动放弃成交资格的；

(3) 供应商之间存在串通报价的行为，或者供应商和其关联方共同报价；

(4) 供应商有其他违法、违规或违纪行为。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1. 供应商应在《采购公告》中规定时间前向采购人提交密封完好的响应文件纸质正本一份，纸质副本一份。供应商应在所有封口外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鉴，在响应文件的封套上写明“采购人名称：南京宝色股份公司；项目编号：基-采-2026-04号；2026年1月29日11:00时前不得开启”字样。

2. 响应文件正、副本格式及顺序：数量各1份，在封面中的“响应文件”下方注明正本。文件封面格式见附件。

3. 响应文件所列内容如下：

- (1) 响应函
- (2) 报价表
- (3)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4) 授权委托书
- (5) 响应保证金付款凭证（若本项目未要求缴纳响应保证金，则不提供）
- (6) 资格证明文件
- (7) 实施/服务方案
- (8) 廉洁承诺书
- (9) 偏离表

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供应商对技术要求、交货期、付款条件等若与采购文件要求偏离，则务必在《偏离表》中注明（《偏离表》格式见附件），如未注明表示默认采购文件的所有要求。提醒供应商注意：偏离可能会导致响应文件无效，请供应商谨慎对待偏离内容。

五、评审依据、标准及程序

1. 本次评审工作由采购人评审小组负责，评审会由采购人相关人员及专家、监督部门代表组成。

2. 采购人将在规定时间和地点按照规定的方式召开项目评审会。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参加项目评审会。若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参加的，代理人应出具合法有效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模板见附件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3. 评审时，采购人监督人员或供应商现场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性，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工作人员按顺序拆封响应文件。

4. 拆封响应文件后，采购人工作人员读取供应商的报价并予以记录。评审小组对供应商的资质是否符合要求逐一进行审查，并按照采购文件、采购人的制度

规定进行评审。

5. 评审小组就下浮率、服务等问题分别与每一位供应商进行磋商。供应商在磋商的基础上提交最终下浮率。

6. 本项目的采购方式为竞争性磋商，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评审小组按照确定的评分标准（评分标准见下表），对经评审合格的供应商进行评审并打分，按总分将供应商从高分到低分进行排序，择优选择 3-5 家供应商入围到合格供应商名录中（总分值 \geq 85 分）。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满分 100 分）
1	价格分	<p>均价优先法的评审标准：</p> <p>（1）评审基准价确定：以通过审查的所有供应商中的最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审基准价。若通过审查的供应商\geq7 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计算评审基准价。若通过资质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7 家，则直接计算评审基准价。</p> <p>（2）若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与评审基准价相等的，得满分 40 分。</p> <p>（3）若供应商的最终报价高于评审基准价的，每高 1%，扣减 1 分（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 2 位）。</p> <p>（4）若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低于评审基准价的，不扣分。</p>	40 分
2	商务分	<p>资质：建筑工程施工三级（含）以上或同等资质（三级 8 分，二级 9 分，一级 10 分）</p>	30 分
		<p>业绩：提供近三年在南京市所做的同等或以上规模工程业绩（提供业绩数量：2 个及以下不得分，3 个 10 分，每增加 1 个加 2 分，最高 20 分）</p>	
3	技术分	<p>服务方案（优秀 26-30 分，良好 21-25 分，一般 16-20 分，无 0 分）从响应时效、实施服务、质保服务等方面进行服务方案编制</p>	30 分

7. 评审小组评审结束后，采购人履行内部手续后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采购人官网进行评审结果公示。

8. 成交人应在规定期限内和采购人签订协议。

六、合同主要条款

1. 付款周期：甲方每隔半年内乙方支付一次工程款，第一个付款周期自本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算，依次往后计算半年期限。若最后一个付款周期不足半年，以本协议截止日期作为最后一个付款周期的截止期限。

2. 付款条款：

（1）验收款：工程完工，经甲方验收合格，乙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验收款，为该付款周期内工程总价的 70%；

（2）甲方内部审核结束且乙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内审价的 80%；

（3）结算款：甲方工程结算年度审计结束，乙方开具剩余全部增值税专用

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审定价的 97%；

(4) 剩余结算审定价的 3%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 20 个工作日内，工程无任何质量问题，甲方一次性无息支付给乙方。

3. 违约责任条款：

3.1. 非因甲方原因出现工期延误的，每延误一日，乙方付工程报价 0.5 % 的违约金。

3.2. 保修期内工程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未能在合理期限进行修复，或拒绝按甲方要求进行修复的，每发生一次，付质保金 30%的违约金。

3.3.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每发生一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 5000 元违约金，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 乙方不遵守甲方对施工现场的管理制度，发生纠纷，经查明责任在乙方的；

(2) 乙方施工人员不服从甲方现场负责人的工作安排或者进度要求的；

(3) 乙方在甲方厂房私接电；

(4) 乙方违反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以及甲方管理制度的其他情形。

3.4.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30%支付违约金。

(1) 非因甲方原因出现工期延误达 7 日；

(2)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进行转包；

(3) 乙方使用的材料与约定不符，甲方通知整改，乙方不予整改或未在规定的合理期限内整改完毕；

(4) 工程质量与约定不符，甲方通知整改，乙方不予整改或未在规定的合理期限内整改完毕；

(5) 法律法规规定的解除合同的其他情形。

3.5. 本合同所述“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材料款、运费、误工费、甲方因第三方索赔或处罚而支付的款项、价款利息、检测费、鉴定费、诉讼费用、律师代理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公证费以及其他损失。

3.6. 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5 日内乙方未书面答复的，即视为乙方接受甲方的索赔方案。若乙方未在规定期限内处理索赔事宜，甲方有权从应付给乙方的款项（包括因其他合同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中直接扣除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赔偿的权利。

3.7. 若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违约一方给履约一方造成的损失，违约一方应另行赔偿。

3.8. 本条约定的上述违约责任可以合并适用。履约一方向违约一方主张本条约定的一项或者多项违约责任，不代表放弃对其他违约责任的主张。

3.9. 本合同项下其他条款无效，或者本合同被解除或者终止，本条规定的违约责任继续有效适用。

七、现场踏勘

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前如需进行现场踏勘。采购人统一安排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2.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应商在编

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八、供应商须知

1. 本次采购活动为采购人组织的内部采购，执行采购人的相关制度；
2. 为保证实施会场秩序，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派不多于两名代表参加现场评审会；
3. 参加会议人员不得迟到、早退或中途离开；不得相互讨论、大声喧哗或在会场内随意走动；
4. 会议过程中不得随便发表议论，干扰会议正常进行，发言须征得主持人同意；
5. 自觉关闭通讯工具，会场内不得接听、拨打移动电话；
6. 严禁使用手机、其它器材进行录音、录像或将其置于评审会场内；违者取消其参与采购人采购活动资格；
7. 采购结果由采购小组按采购文件确定的标准、方法集体商讨，共同决定，并对采购结果负责，不接受供应商的异议、质询；供应商对采购过程、结果的质疑可向采购人监督部门提出；
8. 当对采购文件的文字、内容产生异议时，解释权归采购人；
9. 对违反相关规定，干扰、破坏、影响会场秩序和实施会正常进行的单位和个人，经采购小组决定，将取消其参与采购人采购活动资格，同时作为不良记录登记在案，禁止其一年内参加采购人组织的采购活动。

九、其他要求

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无论成交与否，采购人均不承担。
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公告和文件。采购文件所要求的资料未完全提供或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能实质性响应采购公告和文件的要求（如：交货期），将可能造成报价无效。
3. 任何供应商要求对采购文件澄清的内容，应在评审会开始时间 48 小时前以书面方式提交给采购人联系人，采购人将根据需要对要求澄清的问题做出答复，并通知供应商。
4. 供应商进场施工前与采购人签订《安全生产协议书》、《相关方环境保护协议书》，施工的工人的身份证和本人要统一，所有施工人员需提供体检报告，购买社保或购买不低于 150 万元/人的雇主责任险（涉及登高作业人员保险范围须含高处作业），在采购人安全环保部备案，进行进场安全教育培训，其中涉及特殊工种（登高、焊接、用电、有限空间、吊装等）必须具备相应资质。

十、附件

1. 协议模版（附件 1）
2. 安全生产协议书（附件 2）

3. 相关方环境保护协议书（附件 3）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响应文件

正本

采购编号：基-采-2026-04号

项目名称：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2026年2月-2027年12月
期间小微工程施工项目

供应商名称（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一、响 应 函

致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针对贵方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_____），经详细研究后，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并提交响应文件，同时宣布同意如下：

1. 按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响应报价下浮率为_____，报价明细见《报价表》。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公告、文件，包括有关澄清和补充说明（若有）。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采购相关文件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我方将严格履行本响应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并遵守采购公告、采购文件中对供应商的所有规定。
3.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响应文件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4.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并保证按合同规定要求履行所有义务，接受贵方的监督、检查。
5. 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和评审小组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贵方有权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我方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6. 我方提供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 90 日。本次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附件。

7. 我方通讯地址为：

地 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 话：_____

响应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报价单

序号	项目名称	下浮率
1	2026年2月-2027年12月期间小微工程施工项目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致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是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职务为_____。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授权委托书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致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响应、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委托代理人的行为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送达贵司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日期： 年 月 日

五、响应保证金付款凭证

六、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近一年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加盖公章
3. 业绩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4. 信用承诺和信用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 (1) 企业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 (2) “信用中国”或者“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截图
5. 资质文件加盖公章
 - (1) 提供建筑工程施工三级（含）以上或同等资质证书复印件

以上为必须提供文件，否则资格评审不予通过。

企业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致：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我公司_____（公司全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现就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事宜，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公司自成立至今，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2. 本公司及法定代表人、主要管理人员：

1) 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2) 未因重大违法行为被政府部门处以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本声明内容真实、完整，如有虚假，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及采购人规定的违约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_____

七、廉洁承诺书

致：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在参与贵公司_____项目的采购过程中，我方将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参与响应工作，并作以下廉洁承诺：

（一）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向贵方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

（二）不得以任何名义为贵方人员支付、报销应由其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贵方人员参加宴请、健身、娱乐和旅游等活动；

（四）不为贵方有关部门、单位或人员，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

（五）不发生未列举的其他相关违法违规违纪行动。

我方人员如发生违反以上承诺的行为，在评审前被发现、并经查证属实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响应资格，并扣除我方响应保证金。在被选定后、签订合同前被发现、并经查证属实的，贵方有权扣除我方响应保证金，终止合同签订。给贵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我方予以赔偿。在签订合同后被发现、并经查证属实的，贵方有权按照双方签订的《项目廉洁从业协议》的相关条款追究我方责任。

上述供应商签署的《廉洁承诺书》，只需一份，由供应商随响应文件一道递交，并纳入项目采购工作档案进行管理。未按规定签署、递交本《廉洁承诺书》的，响应文件无效。

供应商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八、偏离表

(含技术偏离和商务偏离)

采购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采购公告、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偏离内容	备注

供应商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小微工程施工合作协议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甲方(发包方):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乙方(承包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就小微工程施工合作之事宜签订本协议,以兹共守。

第一条 合作模式

甲方通过采购程序选定乙方为2026年2月-2027年12月期间小微工程施工项目的合格供应商之一。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根据自身业务需求向乙方发送具体工程施工服务的采购文件,乙方在甲方限定期限内提交加盖乙方公章的书面报价文件,报价不得高于本协议约定的收费标准。甲方根据乙方报价等因素综合决定是否委托乙方提供工程施工服务。若甲方委托乙方施工,由甲方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施工,甲方按照约定支付费用。

第二条 工程概况

2.1、工程范围和-content见甲方出具的设计图或施工方案、工程量清单。

2.2、工程地点: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厂区内。

2.3、质量标准:符合甲方要求,甲方出具的设计图或施工方案、工程量清单,以及国家相关标准和行业标准。

2.4、工程期限:工期为__,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

第三条 承包方式

乙方承包方式为以下第(1)种:

(1)乙方包工包料。乙方应严格按照双方约定的数量、质量、品牌、规格等要求提供原厂原装合格且全新的材料,并提供合格产品证明及出厂证明。材料清单见甲方出具的工程量清单。乙方对材料质量负责。所有材料质量必须符合甲方的要求。材料进场前必须经甲方验收,否则不得使用。甲方的验收不会减轻乙方对材料的质量责任。若材料未经甲方验收就用于项目工程,尚未使用的,立即运出场地;已经使用的,由乙方负责更换为合格材料,由此导致费用增加或工期延误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2)乙方包工不包料。施工所需的材料由甲方提供,甲方对材料的质量负责。

第四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4.1、甲方的权利义务

(1)负责办理施工许可证或其它施工所需手续。

(2)负责建筑物定位放线交底,并保证水通、电通、路通。

(3)甲方有权对乙方施工进度、施工质量、安全及文明施工等进行检查。

4.2、乙方的权利义务

(1)施工过程中,乙方负责施工现场的文明、安全、规范施工,负责劳动保护、成品保护及卫生工作,负责道路、施工场地、建筑设备的安全。

(2)施工过程中,若乙方认为工程进度或者内容等事项需要进行变更时,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申请。

(3) 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当遵守甲方对现场的各项管理制度,乙方施工人员必须服从甲方现场负责人的工作安排和进度安排,乙方应保证现场施工所需要的足够人员,并按照甲方现场负责人的指令要求增派人员。

(4) 按照甲方要求负责编制施工计划、材料计划,按期填报施工进度报表。

(5) 隐蔽工程覆盖前,乙方应通知甲方进行检查,并应填写隐蔽工程记录。甲方在合理期限内检查。乙方未通知甲方检查私自覆盖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钻孔探测或揭开检查,无论工程隐蔽部位质量是否合格,由此导致费用增加或工期延误的均由乙方承担责任。本合同隐蔽工程为_____,以及国家法律法规、行业标准等规定其他的隐蔽工程。

(6) 未经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工程的全部或者部分委托给任何第三方。

第五条 竣工验收

5.1、工程竣工,乙方按要求提供竣工资料后向甲方申请验收。甲方在合理期限内组织验收。竣工资料的内容包括以下第_____项:(1)竣工图;(2)产品质量证明书;(3)产品合格证;(4)其他:_____,份数_____。

5.2、乙方交付的工程应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甲乙双方确定的施工图纸、设计说明书、设计变更洽商记录、工程施工规范说明、施工方案等。

5.3、竣工验收合格,由甲乙双方签署基建维修项目竣工验收报告单。竣工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对不合格工程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由此导致费用增加或工期延误的由乙方承担责任。乙方在完成不合格工程的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后,应重新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并按约定的程序重新进行验收。

第六条 竣工结算及工程款的支付

6.1、乙方应根据采购项目内容、计价规范、计价文件、计价软件(广联达、未来)编制项目响应报价。计价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500-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7-2013)等;

(2)《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4版)、《江苏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4版)、《江苏省安装工程计价定额》(2014年)、《江苏省市政工程计价定额》(2014版)、《江苏省房屋修缮工程计价表》(2009年)等;

(3)其他有关的政策性文件、规定。

乙方报价须在满足上述文件、规定及计价软件形成的最终报价的基础上下浮____%。

6.2、结算依据:甲乙双方以年度为单位进行项目汇总、结算审计,经三方(甲方、乙方、第三方审计单位)审核确认盖章后,作为工程款的最终结算依据。

6.3、付款周期:甲方每隔半年内乙方支付一次工程款,第一个付款周期自本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算,依次往后计算半年期限。若最后一个付款周期不足半年,以本协议截止日期作为最后一个付款周期的截止期限。

6.4、工程款的支付:

6.4.1、每一付款周期内的付款如下:

(1)验收款:工程完工,经甲方验收合格,乙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验收款,为该付款周期内工程总价的70%;

(2)甲方内部审核结束且乙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甲方

向乙方支付至内审价的 80%;

(3) 结算款: 甲方工程结算年度审计结束, 乙方开具剩余全部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审定价的 97%;

(4) 剩余结算审定价的 3% 作为质保金, 待质保期满后 20 个工作日内, 工程无任何质量问题, 甲方一次性无息支付给乙方。

6.4.2、付款方式: 甲方以银行转账或承兑汇票方式向乙方付款。

6.4.3、施工过程中的水、电费按国家规定执行, 由乙方承担。乙方同意由甲方从待支付的款项中予以扣除。

6.4.4、若乙方未按照约定要求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七条 工程保修

7.1、本工程整体的保修期限为 1 年, 自本工程验收合格后起算。

7.2、保修期内发生质量问题的,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 12 小时内作出响应, 若需要现场维修的, 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甲方指定现场进行维修或者更换。若乙方未在规定期限内派人维修, 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 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及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款项中直接扣除。

第八条 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及农民工工资保护

8.1、合同履行期间, 甲乙双方应当遵守国家和工程所在地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

8.2、乙方应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采取安全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 办理工伤保险, 确保工程及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若因乙方原因发生人身伤亡或者财产损失的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责任, 与甲方无涉。

8.3、乙方须给进入施工场地的施工人员购买社保或雇主责任险(涉及登高作业人员保险范围须含高处作业)不得少于 150 万元人民币。未购买保险的乙方人员不得进入施工场地工作。

8.4、乙方施工时, 不得影响甲方厂区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避免电器、机械、撞击等伤害事故的发生, 做好安全设施的维护工作。对于高危地点动火、临时用电、吊装作业、高处作业、有限空间作业等特殊项目, 乙方事先填写好《作业申请确认表》, 待甲方确认后方可施工。

8.5、工程施工期间, 乙方应当采取措施保持施工现场平整, 物料堆放整齐, 对施工现场做必要的围挡, 并设有安全施工提示。

8.6、在合同履行期间, 乙方应采取合理措施保护施工现场环境。对施工作业过程中可能引起的水、噪音以及固体废物污染等采取具体可行的防范措施。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 由乙方负责清理, 并按照甲方要求运到指定地点, 或由乙方向政府部门报备, 委托有资质的服务公司运至政府部门指定地点。

8.7、乙方进入甲方现场施工时应与甲方签订《安全生产协议书》《相关方环境保护协议书》。

8.8、乙方应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及时支付其农民工工资及应由乙方支付给其农民工的补偿金、赔偿金或其他费用, 若乙方未按时支付, 一经核实确定, 甲方有权以此为由拒绝支付乙方工程款, 若相关政府机构要求甲方垫付款项或者承担责任的, 甲方有权从工程款中直接扣除相应金额, 不足部分, 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九条 知识产权及保密

9.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 甲方提供的技术或工艺信息以及其他技术信息、资料

的知识产权等均属于甲方单独所有。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抄袭、修改、复印，不得保存技术资料，不得利用甲方技术自行开发同类产品，不得在其后的工作中使用或以任何方式使第三方知悉。若乙方违约，甲方将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9.2、乙方保证其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权利的情形。若甲方因乙方产品或服务致使第三人提起侵害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权利主张时，乙方应协助甲方解决，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并应在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第三人就标的物向甲方主张权利的因素，比如获得知识产权的合法授权。否则，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所有款项，并支付甲方合同总额 20%的赔偿金。

9.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获知的有关甲方及甲方客户的商业秘密，只能用于本合同约定义务的履行，未经甲方书面许可或未应国家执法机关的强制性要求，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第三方透露。前述“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制造方法、流程，生产工艺、设计文档、技术方案、技术指标、数据库信息图纸、样品、模型、模具、操作手册、检测报告、验收报告、客户信息、采购计划、以及其他数据或信息。本条约定的保密义务，除非经对方以书面方式免除，不因本合同的解除或者终止而失效。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9.4、乙方施工过程中若涉及到甲方涉密项目的建筑配套工程，应严格遵守甲方保密制度。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0.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 15 日内将不可抗力事件发生的详情及有关证明文件送达对方。未尽本条约定的通知义务的一方，不得以不可抗力为由主张减轻、免除违约责任或者解除合同。

10.2、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甲乙双方应协商寻求合理的解决办法，并尽一切努力减轻不可抗力产生的后果。未尽本款约定义务的一方，应对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10.3、不可抗力指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战争、地震、洪水、火灾（由于乙方过失所造成的除外）等。

第十一条 合同违约、解除及索赔

11.1、非因甲方原因出现工期延误的，每延误一日，乙方付工程报价 0.5% 的违约金。

11.2、保修期内工程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未能在合理期限进行修复，或拒绝按甲方要求进行修复的，每发生一次，付质保金 30% 的违约金。

11.3、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每发生一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 5000 元违约金，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 (1) 乙方不遵守甲方对施工现场的管理制度，发生纠纷，经查明责任在乙方的；
- (2) 乙方施工人员不服从甲方现场负责人的工作安排或者进度要求的；
- (3) 乙方在甲方厂房私接电；
- (4) 乙方违反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以及甲方管理制度的其他情形。

11.4、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30% 支付违约金。

- (1) 非因甲方原因出现工期延误达 7 日；
- (2)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进行转包；
- (3) 乙方使用的材料与约定不符，甲方通知整改，乙方不予整改或未在规定的合理期限内整改完毕；

(4) 工程质量与约定不符，甲方通知整改，乙方不予整改或未在规定的合理期限内整改完毕；

(5) 法律法规规定的解除合同的其他情形。

11.5、本合同所述“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材料款、运费、误工费、甲方因第三方索赔或处罚而支付的款项、价款利息、检测费、鉴定费、诉讼费用、律师代理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公证费以及其他损失。

11.6、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5 日内乙方未书面答复的，即视为乙方接受甲方的索赔方案。若乙方未在规定期限内处理索赔事宜，甲方有权从应付给乙方的款项（包括因其他合同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中直接扣除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赔偿的权利。

11.7、若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违约一方给履约一方造成的损失，违约一方应另行赔偿。

11.8、本条约定的上述违约责任可以合并适用。履约一方向违约一方主张本条约定的一项或者多项违约责任，不代表放弃对其他违约责任的主张。

11.9、本合同项下其他条款无效，或者本合同被解除或者终止，本条规定的违约责任继续有效适用。

第十二条 解决争议的方法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可以协商解决或者由第三方调解。若双方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生效及其他

13.1、本协议是甲乙双方之间进行小微工程施工合作的框架协议。协议期有效期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向乙方送达任何有关本合同的通知、信件、协议等各类文件以及就本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的送达地址为签章部分载明的乙方信息，乙方送达邮箱为_____，或者本协议签章部分载明的信息。乙方的送达地址需要变更时应当提前书面通知甲方，若未履行通知义务，前述送达地址仍视为有效送达地址，且作为人民法院送达法律文书的有效地址，甲方和人民法院按照前述地址送达的文书即使发生退件也视为有效送达。

13.2、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 陆 份，甲乙双方各执 叁 份。

13.3、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书面形式对本合同进行补充或者修改。上述书面文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4、本协议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包含设计图、工程量清单、施工方案、招投标文件（若有）、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安全生产协议》《相关方环境保护协议书》《项目廉洁合作协议书》、_____。

13.5、其他：本项目所引用的国家法律法规、行业标准、技术规范等，均指在本合同签订之日最新发布且现行有效的版本。若合同履行过程中所依据的法规标准被废止或更新，应执行最新有效版本。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_____。

（签章部分）

甲方（盖章）：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地址：南京市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景明大
街
15 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025-85098282
开户名称：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城
南
支行
账号：0775 0408 0000 583
税号：91320100135626086T

乙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税号：